

# 中小学校园安全事故 法律责任分析及预防沟通处理

---

**朱礼逵**

肃雍财税法律首席专家  
豪宇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  
长沙武汉大学校友会副秘书长

教师专业成长智库



# 内容提纲

- 01 处理安全事故原则和目的
- 02 基本的法律常识和分析
- 03 预防安全事故前期工作
- 04 安全事故发之后如何应对



教师专业成长智库

# 一 安全事故的大原则及目的



教师专业成长智慧

# 处理目的

1. 不能发生主动伤害（老师）

2. 避免出现舆情失控（舆情控制）

3. 平和有序安稳一起构建和谐社会（如何谈判）

# 安全事故涉及的主体

1. 孩子，  
8岁以下  
及8岁以  
上；家长

2. 教育行  
政单位

3. 校长、  
老师（及  
伴侣）、  
司机

上游供货商、  
周边职能部  
门、社会不  
稳定分子

# 处理安全危机事故的心态

1. 团结、持久沟通协商

2. 难易会转换、接受最坏结果、非本人全额承担  
(代理制度、情绪隔离)

3. 动机需要外展、不预设结果、不道德绑架

# 安全事故类型

1. 主动、被动、飞来  
横祸

2. 安全事故、安全责  
任事故、安全意外事  
故、安全舆论事故

3. 公平、不能强人所  
难、80%

# 二 安全事故的法律分析



教师专业成长智慧



# 虐待被监护人、看护人罪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六十条之一的规定，虐待被监护、看护人罪是指对未成年人、老年人、患病的人、残疾人等负有监护、看护职责的人，虐待被监护、看护的人，情节恶劣的行为。

- \*犯虐待被监护、看护人罪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。
- \*单位犯前款罪的，对单位判处罚金，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，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。
- \*有第一款行为，同时构成其他犯罪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

# 必须要知道的基本法律常识

1

## 过错推定责任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（8岁以下）

民法典第一千一百九十九条

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在幼儿园、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学习、生活期间受到人身损害的，幼儿园、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，但能够证明尽到教育、管理职责的，不承担（侵权）责任。

——即过错推定责任

# 必须要知道的基本法律常识

2

## 过错责任 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（8-18岁）

年满16周岁未满18周岁以自己的劳动作为主要收入来源的（就是16岁以上不满18岁已经工作了的人）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。

*第三十九条（民法典第一千二百条）*

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在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学习、生活期间受到人身损害，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未尽到教育、管理职责的，应当承担（侵权）责任。

——即过错责任

# 必须要知道的基本法律常识

3

## 补充责任

民法典第一千二百零一条

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在幼儿园、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学习、生活期间，受到幼儿园、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以外的人员人身损害的，由侵权人承担侵权责任；幼儿园、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未尽到管理职责的，承担相应的补充责任。幼儿园、学校或者其他教育机构承担补充责任后，可以向第三人追偿。

——补充责任

# 我们到底要承担多少钱呢？

依据民法典和之前的《侵权责任法》和最高人民法院的相关司法解释，在校园伤害事故中，学校如果存在着过错，作为承担法律责任的主体。

常见的损失赔偿可分为以下三种情况——

# 我们到底要承担多少钱呢？

第一，一般性伤害事故，造成学生人身损害的，赔偿医疗支出的各项费用和因误工减少的收入。包括医疗费、误工费（父母）、护理费、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住院伙食补助费、必要的营养费等为治疗和康复支出的合理的费用。

# 我们到底要承担多少钱呢？

第二，严重性伤害事故，造成学生残疾的，要赔偿因残疾而增加的必要支出费用和因此损失的劳动收入。包括残疾赔偿金、残疾辅助器具费、补扶养人生活费，以及因康复护理、继续治疗实际发生的必要的康复费、护理费、后续治疗费等。

# 我们到底要承担多少钱呢？

第三，最为严重的伤害事故，造成学生死亡的，学校除应当根据抢救治疗情况赔偿第一条规定的相关费用外，还应当赔偿丧葬费、被扶养人生活费、死亡补偿费以及受害学生亲属办理丧葬事宜支出的交通费、住宿费和误工损失等其他合理费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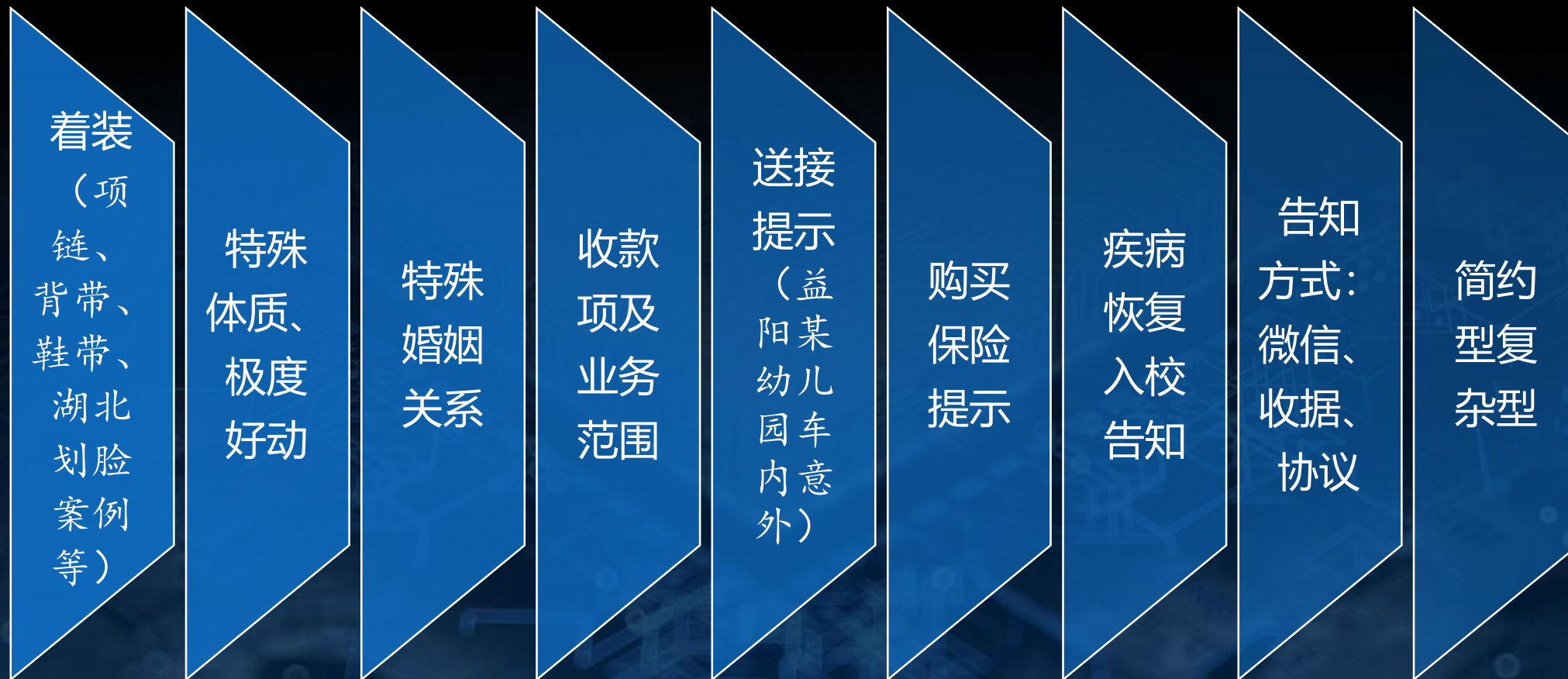


# 三 安全事故的 预防工作



教师专业成长智慧

提供相关告知书——告知义务、程序正义、证据意识：沟通难度降低；法律责任降低；



# 如何办（程序正义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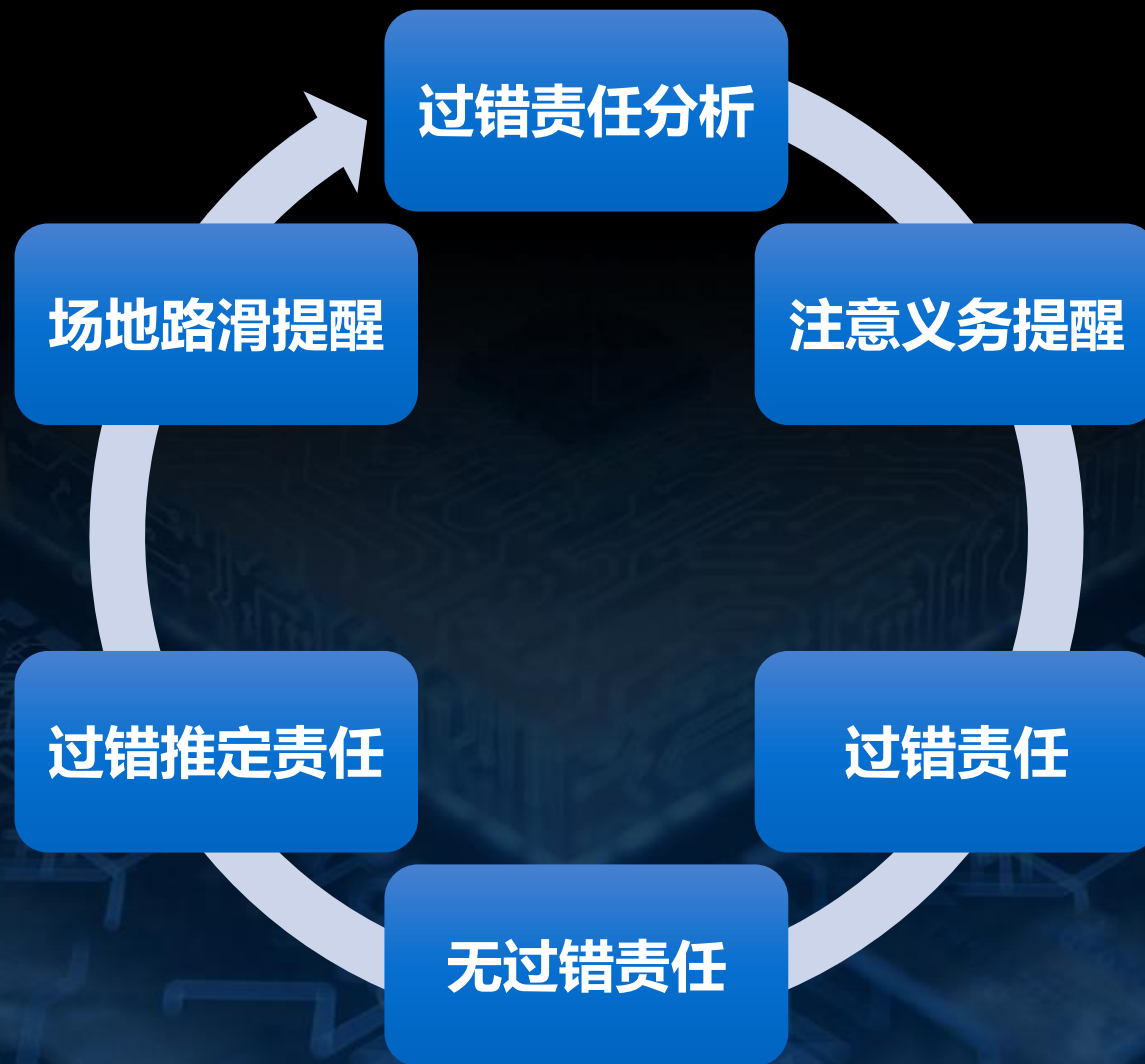
- 大家一起来
- 该做的全做
- 该签的全签
- 家长法治教育培训

# 大家一起来提供瑕疵告知

1. 任何引起家长不愉快的体验均可罗列；

2. 任何家长可能会归责我们学校的情况；

3. 大家一起来找我们自己“毛病”（比如：  
没有悬挂办学许可执照）



- **工作手机、私人手机、朋友圈、工作群、私人群**
- **红包人情的处理等**

# 四 安全事故发生之后 沟通协商及应对措施



教师专业成长智慧

**证据、事情经过、通知、朋友圈；  
转移保存的方法；**



# 如何保护自己 and 我们的教职员工

---

- **肢体冲突保护**
- **声誉保护**

# 处理安全事故细节操作

---

1. 关于通知
2. 沟通人员及人数的选择和协作
3. 关于赔偿确定
4. 关于沟通技巧

# 处理安全事故细节操作

## 1. 关于通知

- 时间：第一时间通知
- 同时注意：全面了解事实和收集证据
- 方式：一定要电话，不要文字

### TIPS

为避免事态恶化失控，及时向教育局等行政单位、派出所、社区、司法所汇报。

# 处理安全事故细节操作

## 2. 沟通人员及人数的选择和协作

- 人员的确定：班主任、校长、副校长、办公室主任的配合等
- 人数的确定：可以有第一总负责人，但不宣称一人处理
- 语言表达：中性、客观陈述事实
- 统一发声：对外确定统一发声人员

# 处理安全事故细节操作

## 3. 关于赔偿确定

- 时间：治疗期间尽量不谈赔偿
- 决策：不要让家长认为你是单独决策人
- 垫资：前期小额费用，如何处理？后期治疗大额费用，如何处理？
- 和解协议

# 处理安全事故细节操作

## 4. 关于沟通技巧

- 基本礼仪：主动慰问、不迟到、不表现厌烦、不手机接听、认真听和做笔记等
- 让对方充分表达：情绪的宣泄、了解对方诉求和底线及关注点
- 着装：切忌过于华丽和艳丽、“表圈如一”
- 表情管理，切忌“表哥” 救灾现场不合时宜的表情

预防永远大于处理!



# 谢谢倾听！

---

**朱礼逵**

肃雍财税法律首席专家  
豪宇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



教师专业成长智库